

证券代码：301079

证券简称：邵阳液压

公告编号：2024-025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周叶青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周叶青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周叶青先生原定任期为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5年4月28日）止。辞职后周叶青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周叶青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周叶青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叶青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403,3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0%。离任后，周叶青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在原定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仍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周叶青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周叶青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4月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邓贲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补选董事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日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邓贲先生，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2014年4月至2015年8月，任职于广东科达液压技术有限公司；2015年9月至2018年2月，任职于佛山市微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3月至2021年4月，任职于广东力源液压机械有限公司；2021年5月至2022年3月，任职于三一海洋重工有限公司；2023年10月至今，担任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研究院院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